

Shuǐ wú zhān xīn

流水盛开◎著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爱过、痛过、错过过、迷惘过、妥协过、绝望过……
但是仍然还在觊觎真爱的人们。

希望困扰昨日脚踪的爱情心魔从此不复，
当心动的鼓点再一次苏醒灵魂的忧伤，
我们都能有最真的心，
留给最值得的人。

谁赌我真心

爱是天时地利的赌局，为什么我们还要迷信？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Shuǐ wú zhǐ wú

流水盛开。著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爱过，痛过，错过过，迷惘过，妥协过，绝望过，
但是仍然还在观望真爱的人们。
希望困扰昨日脚踪的爱情心魔从此不复，
当心动的鼓点再一次苏醒灵魂的忧伤，
我们都能有最真的心，
留给最值得的人。

谁赌我真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赌我真心 / 流水盛开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7-80228-884-3

I. 谁… II. 流…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23319 号

谁赌我真心

作 者: 流水盛开

选题策划: 妖霏

责任编辑: 连慧

装帧设计: 小贾

内文制作: 韩东坡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总 编 室: +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传真)

发 行 部: +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网 址: <http://www.nwp.cn>(中文)

<http://www.newworld-press.com>(英文)

电子邮箱: 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 6306 frank@nwp.com.cn

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50 千字

印 张: 13.5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884-3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001 楔子
	Chapter1
	003 别告诉我你爱上了狮子座
	Chapter2
	013 隔空打穴的重逢
	Chapter3
	022 雨中的你是我隔岸的火
	Chapter4
	028 爱是寂寞撒的谎
	Chapter5
	041 猎
	Chapter6
	053 对弈
	Chapter7
	067 靠近你，闪亮我
	Chapter8
	083 快乐唤醒课
	Chapter9
	101 假如等不到你的回应
Chapter10	
谁偷了谁的心 112	
Chapter11	
七夕之约 130	
Chapter12	
你还爱我吗 150	
Chapter13	
横刀夺爱 156	
Chapter14	
有多少绯闻可以胡来 166	
Chapter15	
无处骑鹤下扬州 183	
Chapter16	
爱一个人好难 196	
尾声：只是当时已惘然 210	

Contents.

目录

楔子

楔子



在讲这个故事之前，请允许我先问你一个问题：你爱过吗？你为爱伤心欲绝过吗？如果答案是肯定的话，那么好，请你先合上这本书，答应我永远不再怀念他，不再为他掉一滴泪。如果答案是没有，那么恭喜你，也祝愿你以后的日子千万不要轻易爱上，不要掉进谁的陷阱里，终此一生不可自拔。

因为，这个比初恋更浪漫、比错过更心伤的爱情故事，是关于一个射手座男孩的。我确信，他们是他们中间最出乎其类，拔乎其萃的一个。他的名字叫孙谅，职业是影视策划人，就像大多数的射手座一样，他是一个顺着天性生存的人——这不是说他们不懂得适者生存，而是说，他们就是那个躺在适者生存上睡大觉的家伙。

如果再允许我主观一下的话，我很想说，射手座的男孩是十二个星座中最性感的。他们的性感不仅在于他们的体魄，而又在于他们的灵魂：他们通常都智力卓越，自信热情，行为拉风，善于缔造奇迹，很会制造浪漫，但是同时也桀骜不驯，出言不逊，鄙视一切所谓浪漫的形式，很容易让人恨得吐血。还有，他们对待爱情，永远是一副容易动情，也容易

易忘情的德行。

而孙谅，就是这样一个让人爱、更让人恨得牙痒痒的——臭射手座。

此时此刻，就正有一个女孩恨他恨得要死呢！

谁
赌
我
真
心



002

第一章 别告诉我你爱上了射手座

如当初，并没遇见我，今夜你会怎么过？

同一刻，是否有月亮滑过了你我的星座？



“有一种男人，骑着白马，却不是白马王子——他是巨蟹座的唐僧；另一种男人，长着翅膀，却不是天使——他是双子座的鸟人；还有一种男人，没骑白马，也没长翅膀，却被50%的女人认定是白马王子，被另外50%的女孩说成是鸟人，你知道他是什么星座的吗？”

“什么星座？”

“是射手座。天，说得真准！这上面说他们上半身是人，下半身是兽，难怪我有时觉得他很白马王子，有时觉得他很鸟人！”

“哈，什么话？你在看什么书啊？”

“《别告诉我你爱上了射手座》。”

“呵呵，你又在研究你们的恋爱运了！”

“唉，如果暗恋是一种甜蜜的罪，我早已经甜蜜得溃不成军。”

2001年，秋天，北京广播学院。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清寒剪剪风。

在播音系某个安静的大二女生宿舍，两个漂亮的女孩正在八卦着一本星座书——《别告诉我你爱上了射手座》。

先开口的那个穿着紧身的ONLY牛仔裤，伸着32寸长的美腿，斜倚在铺着斑点狗床罩的床上，举着一本彩页书目不转睛地看着，似乎要把自己的眼睛狠狠地嵌到彩页里去。她脸上的表情变幻莫定，大大的眼睛里盛满了疑惑，紧抿的嘴角却无奈而严肃，阳光打在她轮廓分明的小方脸上，在她微微皱着的鼻头上形成了一片明亮的光晕，使她的脸笼罩在一种骄傲的悲壮里——她的名字叫明珂，19岁，天秤座——偷偷地说一声，她就是那个恨孙谅解得要死的女孩哦。

后开口的那个低着头，半长不短的童花头略微有些凌乱，厚厚的刘海遮着半张白皙的几近透明的脸，露出一个高挺的鼻子的轮廓，和一个小巧到近乎乖巧的下巴，下巴的边缘好像花瓣一样微微地内凹，形成了一个矜持的弧度。唇角微扬，一笑就露出两颗可爱的小虎牙，粉嫩的双颊好像刚喝过一杯香草冰激凌，又好像刚涂了一层草莓奶昔，只是在靠近左颧骨的地方，散落着几个不易察觉的雀斑。她的桌子上摊着一个大大的本子，她正在漫不经心地画一幅漫画——她的名字叫朱辛彤，20岁，处女座。

“可是，天啊！”明珂又发出踩到猫尾巴的叫声，“我和射手座的缘分好像很差呀！”

“怎么了？”辛彤问。

“两情相悦指数：4；天长地久指数：2。怎么都这么低啊？”明珂说，“这上面还说，你们有过许多共同而且美妙的交集，但是可惜的是，当你想为他停下脚步，他却要开始另一段漂泊——这是什么狗屁逻辑？”

“不要迷信这个。”辛彤微笑着劝道，“星座嘛，你怎么相信天上的

谁
赌
我
真
心



004

星星能晓得你的爱情?”

“哼，他一定把射手座和天秤座的缘分搞错了。”明珂充耳不闻，继续自说自话，“你看，这上面还说，射手座的名言是‘穿别人的鞋，走自己的路，让你们找去吧’，说得这么俗，一点都不对。射手座才不这么说呢!”

“呵，那他们怎么说?”辛彤有点好笑地问。

“别人我不知道，我暗恋的那个射手座，他的MSN签名档是‘浑身是伤懒得疼，已是英雄懒得承认’，多酷啊。”明珂眼神发亮，花痴无限地说，“我觉得，这才是射手座的写照呢。不过，他从来都不上线倒是真的，唉。”

“你可真是爱惨了他了。”辛彤到底没忍住笑了出来。

明珂忧伤地看了一眼辛彤，这一次，没有做声。

屋子里，很快安静下来，只能听见明珂稀里哗啦的翻书声。过了一会儿，明珂叹了一口气，把书扔到一边：“唉，不看了，这本书越看越让我想撞墙。我去做皮肤护理了——北京的秋天太干燥了，真让人受不了！要在我们青岛，这个季节会舒服得让人想跳海。”

“啊？跳海？那还是不要了吧！”

“跳海下去游泳嘛！笨。”明珂笑嘻嘻地从床上爬起来，开始收拾一个漂亮的包包。

明珂的风格就是这样，不但经常语出惊人，而且经常说风是风，说雨是雨——说完这句话才三分钟不到，就已经摇曳着两条笔直的长腿，消失在女生宿舍楼外。也许，她是想找点什么事来做，暂时遗忘一下那个让她抓狂的男孩；也许，是作为自恋第一名的天秤座，她想借着美容，来为自己的爱情运加分……

不过，临走前，她没忘记对着镜子用力飞吻了一下，冲自己说：“嗨，你是最棒的，明珂，加油吧！”然后扔给辛彤一块巧克力，说：





“亲爱的，给你一块，没有爱情，至少我们还有巧克力。”

辛彤笑了起来，把巧克力放在一边，低下头，继续记自己的卡通日记。她那幅加菲猫的漫画已经画得七七八八，在旁边的空白处写着：

“加菲猫的名言——巧克力的麻烦是：你把它吃了，它就没了；

我的郁闷——梦想比巧克力还麻烦的是：你越追求它，它就越虚空。

MK 暗恋的男孩的MSN签名档——‘浑身是伤懒得疼，已是英雄懒得承认’。

她说他从来都不上线，是个要命的射手座。

她已经念叨他一百多遍了。这是个怎样的人呢？”

写了这么几行，辛彤就扔下了笔，再也写不下去了。她最近的心情也很糟糕，可以说是糟糕到了极点，只是她从来都不像明珂那么外露。

辛彤是扬州人，土生土长的扬州人，在考上北广之前，她一直生活在那个悠闲的小城。在那里，人们的生活简单到了极点，每天上上班，打打牌，串串门，聊聊天，波澜不惊的就是一生。顶多，有野心的男人会做点小生意，多赚点钱，有追求的女人会弹弹古筝，修修心养养性。多少年来，从未改变。

最近这段时间，辛彤经常一睡下就梦见扬州，在梦里，一会儿是坐落于瘦西湖旁边的小家，一会儿是自幼学习古筝的教室，一会儿是从小吃惯的冶春点心，一会儿又是在无锡见过的那个导演，指点她报考北京，报考中戏。一觉醒来，又是明珂双手托腮，痴痴暗恋的模样——说不清为什么，她甚至有些羡慕她，做女主播从来都不是她的梦想，但是却是明珂的，所以在播音系的她无比惆怅，明珂却甘之若饴。辛彤的梦想是当一个明星，可是却不知道能不能把这当成梦想。

当一个明星，那需要多大的机缘啊？简直跟痴人说梦差不多。

所以，她非常羡慕明珂。甚至，她很羡慕她有那样一个要命的男孩



可以想，而她自己可以做的，却只有缄默无语的忧伤。

唉，那是怎样一个睿智而又有趣的人呢？

最近的功课不是很紧，所以辛彤接了很多走秀的兼职，其他时间，她就觉得心里空荡荡的，像被风吹走了什么似的。这会儿，她无聊地合上日记，放到枕头边，开始放倒自己，想睡个美美的好觉。可是翻来覆去的，却连一点睡意都找不着。辛彤执著地一连数了N只绵羊，大脑都快数成草原了，却还是睡不着。

唉，没办法，她只好爬起来，草草地理了理头发，去校园里溜达。广院或许不如中戏一样适合有梦想的青年人，但是安静素雅，绝对适合漫步。这一点，倒很像她一直生活的扬州——“腰缠十万贯，骑鹤下扬州。”那是盛唐时候的光景，而今，却只合一个梦，只身进北京。

只是来了北京，却能做什么呢？

今天有风，凉飕飕的风卷着枯黄的落叶，在广院的校园里寂寞地徜徉着，泛着天高云淡，望断南归雁的气息。在校园的林荫路上，远远地，有一个人，穿着一件橄榄绿的薄毛衫，手斜插在细米色休闲裤的裤兜里，慢悠悠地溜达过来，脚步轻快，目光游弋，懒散得好像一个过客。

夕阳西落，暮霭初生。这一刻，夕照打在他轮廓分明的脸上，把他刀刻似的侧影拉得修长。不一会儿，他走到操场的光影里，弯腰拾起一个篮球，顺手投了一个远投。篮球划了一个漂亮的弧线，稳稳地落进了寂寞的篮筐。他浓眉一扬，眼神一闪，脸上露出一抹笑意，居然是——被明珂念叨了一百多遍的孙谅。

当然，辛彤并不认识他。

他也并不认识辛彤。

他们只不过是两个过客。

孙谅在明珂的嘴里，是个粘上毛比猴儿还精的家伙。经常一转眼就



有一万个主意，可是，你却从来猜不出来他想干什么。他今年24岁，身材高瘦，一年四季都穿着休闲装，留着干净利落的短寸，有一个正经得过分的鼻子，和一个不正经的过分的下巴，眼睛里好像冰封着火焰，身上总有股勇往直前的劲儿，可是大多数时候，又好像懒洋洋的，一步也懒得往前走——尤其是，对待女生。

当然，开玩笑的时候除外，他奚落起人来，从来都不吝惜自己的那张嘴。

明珂最近就被他这股劲儿折磨得要死，仗着他妹妹的中学同桌兼多年的闺密，大家一向都很熟，她鼓足勇气，旁敲侧击地问过他一次：“你觉得我如何？”

结果，却换来他一句毫不留情的打击：“你啊？猪八戒的头脑，孙悟空的身材——傻姑呗！”好像，压根就没拿她当女生看。

“你！”差点被气晕的明珂发誓再也不暗恋他，可是，除了好一阵见他都讪讪的，她发现，她并不能忘记他。

她很惆怅地对辛彤说，也许，有些人注定是等待别人的，有些人注定是被人等的。

她还长吁短叹地说，唉，佛说，五百年修得同舟，一千年修得同枕，可能我上辈子只修了六百年。

辛彤通常只是一笑，并不接口。

面对一个单相思满溢的女孩，通常，无论怎么接口都是错。

孙凉更是如此，仿佛什么示爱都没听到过，还是经常来广院溜达——广院对于他，就好像是一个故地。

一年前，他才从这里结束进修，投身于他热爱的娱乐事业——在一家传媒公司做综艺节目的策划。因为住得不远，唯一一个妹妹的闺密又在这里。更重要的是，这里聚集着几乎和中戏、电影学院一样多的美女，所以，经常过来看望一眼，溜达一圈，调侃一番，放松一下，也就成了



他的习惯之一。

操场上一片寂寥。这时候，学生们大都在吃饭，偶尔有几个经过的，也都步履匆匆，眼神饥饿，没有谁有力气在操场上飞奔。

孙谅惬意地转身，上步，一个漂亮的篮板球，旋落了几片寂寥的秋叶。再一个箭步，奔到飞跑的球前，反身，长臂，一个兜兜转转的空心，荡走了几片舒卷的白云。再一个箭步，抓球，势如螳螂捕蝉，起跳——投歪了。抢回篮板球，再投，切中篮心！

这次第，怎一个爽字了得！

忽然，他觉察到两道目光，在操场边出神地凝望着他，眼神细若游丝，而又连绵不绝。

他不经意地扫了一眼，刹那间怔了一下——居然，一直在望着他的，是一张清新的、美丽的让人难以忘怀的脸：乌发长眉，点漆似的双眸，笔直的悬胆鼻，微张的花瓣唇，就像一朵飘零在彼岸的花朵，在寂寞得有些肃杀的晚风里，她的冰绿色亚麻长裙簌簌地摇曳，修长的脖颈微微地扬起，玲珑的身影飒然而立。这时，一阵秋风不合时宜地吹了过来，她半长不短的头发顿时龙飞凤舞起来，遮住了她出神的投过来的视线，她慌忙伸出两只纤细的胳膊，一只手羞涩地抚着不受约束的发丝，另一只手矜持地压着被风鼓满的裙摆。

那一瞬间，孙谅有种电光火石的感觉。

就好像，脑海中的某只帆船被魔杖打翻，刹那间，细浪无边。

记忆里，只有一个女孩这么真正打动过他，那个女孩白衣胜雪，娇痴无邪，曾经在一模一样的一个秋天这么脉脉地凝望过他——后来，那个女孩就成了他的女友。不过，那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久得他都快想不起来了。

孙谅微微一笑，收回思绪。他自然知道这样的注视意味着什么——



搭讪有效，我不讨厌你来骚扰。他觉得这个女孩很有意思，决定不放过这个好机会。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笃定地后退了一步，飞身跳起，投了一个漂亮的篮板，使篮球弹落到她身边，然后像风一样奔了过去：“嗨，这位同学，能把你脚下的篮球递给我吗？”说这话的时候，他脸上闪着一抹晶莹的笑，微微有汗滴闪在夕阳映照的肌肤上，散发着无比蛊惑的男人气息。

“好。”女孩一笑，脸上露出一个浅浅的梨窝。

“那，能在我的篮球上签个名吗？”孙谅接过篮球，换了个姿态，开始目光如炬地盯着她。

“啊？”女孩的眼神霎时扑朔迷离了一下，两道长眉淡淡地扬起，显然非常出乎意料。我又不是名人，要我的签名干吗？

“你看，其实我是想要你的电话号码，你要不想写在篮球上，就写在我的衣服上吧！”

孙谅把包袱抖了出来，装腔作势地指指T恤，女孩忍不住一笑，微微地低下头去，却真的羞赧地摊开孙谅的手掌，在上面写了一串电话号码，笔迹凌乱如劲草，手指冰凉如露珠。她用右侧尖尖的小虎牙轻轻地咬着嘴唇，眼神有些躲闪地漾动着。

孙谅得意地一笑，笑容还没扩散到嘴角，忽然眼前一花，本能地一闪——原来，擅长用脑子做策划方案的他，这番搭讪才刚想到开场，居然有个拼场的男生从斜刺里窜了过来，嘴里虎头虎脑地叫着：“嗨，哥们，一起吧？”手上已经做了3/4个抢断的动作，孙谅这一闪，没闪利索，一下子把篮球拍到了自己的脚面上——篮球咯噔噔地蹦跳了几下，一溜烟地向女孩脚下滚去，方向虽然是对了，可是滚的要多没技术有多没技术，要多狼狈有多狼狈。

“靠！”孙谅顿时糗了，搭讪的兴致顿时减了一半，懒洋洋地看着那个精力过剩的男孩抢着跑过去，把篮球捡了起来，嘴里，还不忘跟那个

女孩贫了一句：“哟，美女，你的磁场真够强的！把篮球都吸过来了。”

那个女孩的面色立刻变了，一句话也没说，转身就走了，摆明是一段美好的心情全然被破坏的样子。

这时候，广院的广播里放起了一首忧伤的歌：

如当初 并没遇见我 你这夜会怎么过？

同一刻 月亮掠过了这星座会怎么？

是否当天谁愿爱我 也可留在这星座？

还是命运曾为你我订座？

.....

孙谅的心蓦然一动，但是，已经懒得再去做什么。谁都知道，射手座的男孩最不屑于勉强自己了，何况是像孙谅这样自负的射手座。

那个女孩正是朱辛彤。此时此刻，她的唇边浮着一个似有若无的古怪微笑，正在落寞地往回走。人生的偶遇多半如此，不是吗？

你希望遇见的是这个，前来搭讪的却是那个。

也许，在我们这一生中，会遇到很多人，他们会给我们一些屏住呼吸的瞬间，会给我们一些想要靠近的理由，但是，也可能不，也可能来不及，因为有别人上来抢断了——这种事，除了上帝，谁会知道呢？

唯一，我们知道的是，一个星期之后，孙谅就在一本时尚杂志上，又看到了那张清新的、美丽的让人难以忘怀的脸——内文说她是北京当季高校模特大赛的亚军、最佳才艺奖得主，名字叫朱辛彤，20岁，能歌善舞，还弹得一手高山流水的古筝。

放下杂志的那一秒，孙谅有点惋惜。仿佛，错过了一个坠落凡间的天使，错过了一个无比美好的开始。





不过，也就仅仅是那一秒。

善于遗忘是射手座的本色，何况是在美女圈里打转儿的孙谅——虽然这个美女清新得有点不同寻常。

这年头，连仙女都快能克隆了，美女还算是什么稀有动物吗？

所以，一秒钟之后，孙谅就带着他那坏坏的招牌微笑，开始开身边女孩的玩笑了。

如果——如果从此以后不再相逢，这种擦肩而过的惊鸿一瞥，很快就会像一缕光，熄灭在黑夜的冥想海上，不会再像划火柴一样，擦痛我们寂寞的心，忧伤我们赤裸的灵魂。多年以后，也许我们能记住的，仅仅是这座盛产梦想的城市北京而已。

可是，人生的际遇，谁能知道呢？

你？我？还是上帝？



第二章 隔空打穴的重逢

若我早知，就此无法把你忘记，我将不再大意，
我要尽力镂刻，那个初识的古老秋日。

2006年，北京。孙谅依然在美女圈里打转儿，还是留着干净利落的短寸，还是一年四季都穿休闲装，还是眼睛里冰封着浓烈的火焰，身上总有股勇往直前的劲儿，可是大多数时候，又好像懒洋洋的，一步也懒得往前走——尤其是对待女孩。

当然，偶尔开个玩笑除外，依然是那种气得人冒烟的。

2006年，孙谅依然在做娱乐策划，不过已经不是娱乐圈的无名小卒，而是华锐娱乐的策划部经理，成功的策划过N多娱乐节目。在专业圈里，也算一个不入流的牛人了——这话是他自己说的，核心的意思是，脑筋已经相当牛了，但是人却还相当不入流。因为这些年来，他不仅策划的功夫与日俱进，人也成功地变成了一个超级懒神，除了开会和运作新的综艺节目，他一般很少出现，不知道猫在哪里“钻研综艺精神”。这一点，连公司的周总都拿他没辙。